

证券代码：300108

证券简称：*ST 吉药

公告编号：2022-141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药控股”）于近日收到了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吉 01 执恢 172 号文件。现将公司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和《执行裁定书》的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2022 年 1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对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宝药业”）的 48% 股权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

2022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网络拍卖竞价结果：经公开竞价，竞买人朱余勇，身份证号码****849X，京东账户：R****G，竞买代码：154294731，在京东网拍平台以最高应价竞得本拍卖标的“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48% 股权”。

拍卖成交价为：人民币 2,401.00 万元（贰仟肆佰零壹万圆整）。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拍卖标的最终成交以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法院裁定为准。

二、收到《执行裁定书》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2）吉 01 执恢 172 号文件。现将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1、被执行人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8%股权归竞买人朱余勇所有，以上财产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竞买人朱余勇时起转移。

2、解除被执行人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8%股权的冻结。

3、将被执行人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吉林金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8%股权变更至竞买人朱余勇名下。

4、竞买人朱余勇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股权过户登记手续。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二、重要提示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拍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2、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如果本次股权拍卖完成过户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宝药业将变成控股公司。公司将根据拍卖金额减少对光大银行的债务，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执行裁定书》（2022）吉01执恢172号。

特此公告

吉药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0日